

高雄市路竹區公所 108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6 月 3 日上午 10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所 1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吳區長進興

肆、出席：如會議簽到表

記錄：林坤益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上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

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上級重要工作指示

主席裁示：

(一)遵照上級工作指示確實辦理。

(二)照案通過。

三、廉政專題報告

(一)高雄市政府 2018「開口『Gold』品質」廉政指引手冊。

主席裁示：

1、請各課室辦理採購發包時，如有需要簡報檔，請至共用資料夾下載，尤其是缺失建議部分。

2、照案通過。

柒、提案討論

第 1 案(政風室)

案由：「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補(捐)助業務」專案清查之缺失導正及興革建議後續執行情形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(一)依照新修訂「高雄市路竹區公所補(捐)助民間團體作業規範」規定辦理。

(二)照案通過。

第 2 案(政風室)

案由：為推動回饋金業務行政透明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3 案(政風室)

案由：機關辦理採購之重要事項時，建議由法制人員協助處理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(一)依照新修正之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。

(二)照案通過。

第 4 案(政風室)

案由：執行 108 年度「雄愛是里·鄰我廉心」反貪活動實施計畫案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(一)民政課訂於 108 年 6 月 5 日辦理里鄰長教育訓練，屆時配合宣導。

(二)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玖、主席結論

一、秉持「清廉」、「專業」及「熱情」的要求，加強為市民服務。

二、請主動發掘同仁之廉潔事蹟，薦舉參加市府廉潔楷模選拔。

拾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00 分。